

# 「2015 桃園婦幼商品展」徵展企劃書

## 展覽介紹

桃園市內人口 205 萬人，平均年齡 37.7 歲，其中 0-12 歲幼童達 26 萬人，孕產婦、嬰幼等族群各式消費用品商機龐大!桃園市政府自民國 101 年起辦理「桃園婦幼商品展」，集結各大婦幼相關優質產業，如嬰兒與孕婦生活用品、親子幼教、童書出版、月子餐、月子中心、臍帶血銀行等產品，推出物美價廉的優質商品，並整合政府、民間、企業三方資源，規劃公開造勢與媒體宣傳，提供參展廠商提升商機外，也為民眾營造更貼近消費者的互動環境，良性的交流分享，帶動桃園市觀光收益，創造民眾、產業與市府三贏局面。

## 展覽資訊

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日期：104 年 5 月 28 日(四)至 5 月 31 日(日)，共 4 天。

時間：每日上午 10 時至下午 8 時。

地點：桃園藝文園區戶外廣場

(桃園市中正路、南平路、新埔六街、同德六街周圍人行步道以內之場地)

參觀方式：免費入場

## 分區主題

- ★婦女生活用品區
- ★嬰幼兒及兒童用品區
- ★玩具休閒及童書教育區
- ★孕媽咪生活保健區
- ★美食區

## 展覽內容

### 1、主題商展：

廣邀全國優質婦幼相關產業，如嬰兒與孕婦生活用品、親子幼教、童書出版、月子餐、月子中心、臍帶血銀行等產品，總攤數約 100~120 攤。

### 2、促銷活動：

結合參展廠商商品，規劃「加一元多一件、限時限量特賣、早鳥優惠」等促銷活動，提供民眾實質的優惠，以吸引人潮，提升購物率與口碑分享效益。

### 3、消費滿千抽大獎：

商展活動四天期間，館內消費滿千，即可參與抽獎及超值好禮兌換，促進消費，提昇商展實質效益。

### 4、舞台活動：

規劃創意舞台活動，依不同族群對象設計表演活動，如兒童親子台藝人團體唱跳表演、定時拍賣、親子講座等。

## 5、親子互動遊戲：

設計 0-12 歲族群之遊戲，增加親子同樂時光，如設置氣墊遊戲區、寶寶爬行賽、搬尿布比賽、兩人三角親子樂等體能遊戲活動。

(上述主題由主辦單位統籌規劃，並保有新增修改之權利，參展廠商應依類別屬性配合提供主題資源)

## 行銷計畫

主辦單位提供活動統籌與公關媒體操作及活動相關媒體露出，規劃活動海報、DM、網站等宣傳，規劃類別如下 -

- 1、製作物：海報/DM/布條/路燈旗
- 2、電子媒體：電子看板/電視/廣播
- 3、其他：宣傳車
- 4、網路：活動網站/粉絲團/網路廣告

## 參展辦法

### 1、參展資格

- (1)合法登記設立之公司、行號及其他立案機構。
- (2)產業類別：
  - (2.1)女性生活百貨用品設計、生產或銷售等相關公司企業。
  - (2.2)兒童或婦女保健食品、飲品、保健服務、臍帶血保存等設計、生產或銷售服務等相關公司企業。
  - (2.3)兒童或婦女圖書、文具、娛樂、運動用品設計、生產或銷售等相關公司企業。
  - (2.4)美食生產製造等相關企業。(美食區)

**(主辦單位得拒絕參展項目不符本展規定之廠商報名參展)**

### 2、報名及繳費須知

- (1)即日起受理報名，報名截止至 104 年 4 月 1 日(三)
- (2)報名截止後，若經錄取，主辦單位將另通知參展廠商，辦理廠商協調會。
- (3)報名參展應繳資料：  
參展報名表(正本)、營利事業登記證明文件及負責人身分證(影本)、公司商標產品圖檔光碟。
- (4)報名應注意事項如下 -
  - (4.1)展區及展品應填妥完整詳細，否則均不受理。
  - (4.2)公司商標產品圖檔，請燒錄於光碟，一併隨申請表送出，未送出則視為全權同意依照主辦單位設計之字體或圖樣刊登。

3、因現場攤位有限，若報名廠商超出現場設攤數，將依下列原則由主辦單位逕行遴選，不另通知。

- (1)登記於桃園市之廠商或店家。

- (2)榮獲台灣精品獎等全國性相關榮譽獎項列為優先遴選對象。
- (3)配合本活動整體行銷，提供商品優惠之項目及數量具吸引力及競爭力者。
- (4)廠商評比分數不相上下時，報名順序列入考量。
- (5)除以上情形之外，以能符合主辦單位策展之效益者為優先遴選對象。
- 4、如因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而須變更活動日期或地點，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
- 5、主辦單位保留變更活動日期、地點及調整或變更參展廠商申請攤位數與面積之最後決定權。
- 6、報名流程 -



註 1：參展報名表及商標產品圖檔請 MAIL 至 [taoyuancyg@gmail.com](mailto:taoyuancyg@gmail.com)。

註 2：電詢窗口：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商業發展科/賴小姐/呂小姐，  
服務電話：03-3322101 轉 5121、5122。

註 3：報名表需核印公司大小章，並於 104 年 4 月 2 日前送達主辦單位，逾期視同放棄報名。  
郵寄地址-330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一號一樓「經濟發展局/商業發展科/賴小姐」收。

#### 7、費用：

- (1)每一攤位費用：新台幣 5,000 元/4 天。
- (2)每一攤保證金：新台幣 5,000 元/現金或即期支票(無提前退場且展覽期間無任何違規事項，於展覽後 1 個月原票無息退還)。

### 展出注意事項

#### 1、廠商協調會

- (1)於報名截止後，由主辦單位核對廠商參展資料，符合展出資格即通知召開時間及地點。
- (2)協調會中將說明展覽注意事項及現場抽攤位作業
- (3)抽攤位原則如下：

- (3.1)攤位數多者優先抽籤，攤位數相同者，以企業中文名稱筆畫少者為優先抽籤。
- (3.2)未參加協調會之參展廠商，由主辦單位代為抽籤，廠商不得異議。
- (3.3)同一參展廠商之所有攤位均以相連規劃，且不跨越走道或背對背。
- (3.4)如總攤位數不足，主辦單位對參展攤位大小、位置、規劃、贈攤保留最後分配權。
- (4)協調會攸關進場規範及參展廠商抽攤之權益義務事項，請參展廠商把握權益並出席協調會。

## 2、基本攤位及裝潢設備

(1)基本裝備包含項目、內容如下：

- ◆每一攤位面積：3M×3M = 9 m<sup>2</sup>
- ◆110V 兩孔插座乙個
- ◆企業名稱招牌乙組
- ◆接待桌乙張、椅子 2 張
- ◆投射燈 3 盞

(2)主辦單位提供展售攤位、基本電力、參展廠商統一主視覺設計店招、場地管理、清潔、基本保全、公共意外險及整體管控事項。

(3)參展廠商如需額外裝潢設計，請於廠商協調會前，提報設計書圖供主辦單位核閱，施作部份請自行與承包裝潢廠商聯繫，且裝潢及展品高度不得超過主辦單位規定之高度；違規者，主辦單位有權強制拆除，拆除費由參展廠商負擔。

## 3、活動期間

(1)展覽時間：104 年 5 月 28 日(四)~ 31 日(日)，上午 10 時至下午 8 時。

(2)參展廠商入場時間：展覽前 1 小時入場(上午 9 時)，展覽結束 30 分鐘內離開(下午 8 時 30 分)，參展廠商一律配帶廠商工作證進出場，未依規定者不予開放提早入場。

(3)參展廠商需於 104 年 5 月 27 日下午 8 時完成場佈，4 天全程參與現場展售服務，不得有空攤情形。

(4)攸關商品展售相關事宜 ( 例如:發票、收銀機等機制 )，請廠商自備。

(5)應參與或出席相關宣傳活動 ( 如記者會、舞台活動等 )。

## 4、參展規定

(1)廠商報名參展並經主辦單位決定錄取者，不得無故不參與展售，違者除扣留其繳納之保證金並於 3 年內不得再參與主辦單位辦理任何活動。

(2)參展廠商如違反下列規定事項，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參展權利，已繳費用不予退還，且於 3 年內不得再參與主辦單位辦理之本項(桃園婦幼商品展)展覽：

(2.1)將攤位私下轉讓、出租、合併。

(2.2)以非報名時之公司名稱、展品展出。

(2.3)嚴禁陳列展售標示不實或仿冒他人商品商標及侵害他人專利權之產品。

(2.4)參展廠商於展售期間，遲到、早退、超線等違規經勸導未改善。

(3)本活動嚴禁展示有違民法、消費者保護法、公平交易法、商品標示法、商品檢驗法、食品衛生法等相關法令之產品，主辦單位如因此牽連涉訟或受有其他損害，參展廠商須負一切賠償責任。

(4)現場不能以明火炊煮，若需烹調熟食，請自備電磁爐或微波爐，並維持適當安全距離，同時需指派專人於現場看管該設備，若發生民眾或孩童誤觸受傷等情事，該展位廠商需自負後續法律、醫療等相關訴訟與賠償事宜。

(5)本活動參展廠商展出之產品，應符合相關國家法令規定，如屬食品類型，應依食品衛生管理法與市售包裝食品營養標示規範，並取得食品衛生標準檢驗合格證明；產品類別如為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公告 8 大類含澱粉原料產品之販售業者，應取得合格檢驗報告及安全具結證明，廠商如有違反相關規定或法令情事，應自行負擔相關法令責任。

(6)廠商應避免音量過大影響鄰近攤商，倘需使用小蜜蜂設備，音量須保持在 70 分貝以下，不影響鄰攤為原則，經勸導未改善者，情節重大者主辦單位將以斷電處理。(展覽期間擴音設備使用規劃及罰則另於廠商協調會提供)

(7)廠商如有違反上述相關規定或法令情事，應自行負擔相關法令責任，且於 3 年內不得再參與主辦單位辦理之相關活動。

#### 5、安全及保險事項：

(1)展覽期間（包括展覽前佈置及展覽後拆除期間），主辦單位提供活動場地範圍內基本保全管理及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但參展廠商對其展品、裝潢物料及工程設施應自行派員照料，貴重展品請自行投保並聘僱警衛加強保全，如有遺失或毀損，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

(2)參展廠商請於活動期間（包括活動前佈置及活動後拆除期間）自行投保火險、竊盜險、水漬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包括天然災害附加險，如颱風、地震、洪水、豪雨及其他天然災害等），任何展品及裝潢品於上述期間在活動場地遺失或毀損，主辦單位恕不負賠償責任。

(3)參展單位攤位上之設施、物品及展覽品在展覽期間（包括展前佈置及展後拆除期間）因設置、操作、保養或管理不當或疏忽致其工作人員或第三人遭受傷亡或財物損失，應由引起傷亡損失事故之參展單位自負一切賠償及法律責任。

6.本徵展企劃書所載展覽名稱及活動規劃等內容屬「預計、規劃」，具體之內容、宣傳、廣告等細節，將視實際招商情形予以調整。

7.本徵展計畫如有未盡事宜或遺漏事項，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之，以主辦單位相關規定為憑。

#### 8、諮詢窗口式：

業務單位 - 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商業發展科，(03)332-2101

賴小姐(分機 5121)/呂小姐(分機 5121)

## 「2015 桃園婦幼商品展」參展報名表

- 一、為增加桃園婦幼商品展各商品優惠的多元性，請配合填寫報名書件，並提供四天展期之優惠商品折扣與數量，可以做為企業行銷焦點及購物話題，除提高消費誘因，增加民眾購買意願外，主辦單位也將為企業所提供的優惠商品，於活動 DM、網站、粉絲團加以介紹，增強企業的優惠商品之能見度。
- 二、本表資料將作為參展資格的審查依據，請務必以打字或正楷填寫完整，以確保權益。
- 三、填寫完成後，本表請先以傳真或 email 方式交至 [taoyuantycg@gmail.com](mailto:taoyuantycg@gmail.com)，並電話確認收取無誤後，用印正本請於 104 年 4 月 2 日前寄至「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商業發展科/賴小姐收」(請企業自行影印留存，逾期視同放棄報名)
- 四、報名表資料如有異動，請於徵選作業前以書面資料告知本公司，逾期恕不受理。

(一)參展廠商基本資料

公司/機構名稱：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聯絡地址：	發票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左
公司網址：	公司信箱：
公司電話：	公司傳真：
匯款銀行：	匯款分行：
匯款戶名：	匯款帳號：

企業簡介	
------	--

是否曾獲國家獎項：如優良觀光工廠、十大伴手禮.....等  
是 ( 獎項為：\_\_\_\_\_ ) 否

(二)展覽聯絡人資料(請務必填寫，以供主辦單位聯絡通知)

展覽聯絡人：	展覽聯絡人手機：
聯絡電話：                  分機：	傳真電話：
信箱：	

### (三)攤位需求

1.本公司擬租用\_\_\_\_\_個攤位(至多10攤)·攤位費用\_\_\_\_\_元·保證金\_\_\_\_\_元。  
(每一攤位費用/新台幣5,000元/4天·每一攤保證金/新台幣5,000元·現金 即期支票)

2.選擇主題區域：

- 婦女生活用品區 嬰幼兒及兒童用品區 玩具休閒及童書教育區  
孕媽咪生活保健區 美食區

攤位展出區域原則上尊重業者勾選·但主辦單位得視產品屬性做最後區域劃分。

(四)公司是否有吉祥物/公仔(做為展覽期間館內活動之用·吉祥物/公仔可配合遊行宣傳)

是(名稱為:\_\_\_\_\_ ) 否

### (五)舞台時間

本次活動開放舞台時間·參展廠商可介紹自家產品或與民眾互動·本時段中至少需包含「一元競標」公益活動·活動所得將全數捐給桃園市政府社會救助金專戶運用·提升社會形象並擴大宣傳效益。(活動時段由主辦單位統籌規畫後·另行通知參與業者配合宣傳)

是·我們將認領時段。否·但我們將提供一元競標產品。否·我們不參與舞台活動。

一元競標 公益活動	商品名稱	原價	份數
	(本欄位可自行增列)		

(六)優惠商品/促銷活動 (本欄位可自行增列)

(圖片請寄至:taoyuantycg@gmail.com·本項為配合活動整體行銷·特作為徵選參展入圍之參考)

商品名稱	原價	早鳥優惠 (一元或一折)	加一元 多一件	限時限量特 賣(攤位內)	其他折扣數	份數	是否提供 圖片
範例： 寶寶推車	\$6700.	<input type="checkbox"/> 一元 <input type="checkbox"/> 一折			5折價 /\$3300.	展覽期間 每日限量10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七)提供主辦單位無償贈品 (本欄位可自行增列)

贈品將全數作為回饋消費者購物抽獎獎品及展覽期間活動行銷推廣之用，由主辦單位統籌分配，並將提供廣告宣傳回饋。(本項為配合活動整體行銷，特作為徵選參展入圍之參考)

商品名稱	市價	贊助份數

(八)廣告贊助交換

本活動將另提出廣告交換之相關方案，可藉此增強廠商活動期間知名度以及商品辨識度。

參加 (請主辦單位另提供贊助交方案參考) 不參加

(九)徵展說明會

本活動將於 104 年 3 月 30 日(五)上午 10 時，於桃園市政府 13 樓公訓中心舉辦徵展說明會，誠摯歡迎 貴廠商派員與會，踴躍參加本次說明會。為瞭解貴廠商與會及參加本次活動意願，惠請填寫出席回條，於 103 年 3 月 26 日(12:00 前)傳真回覆，徵展說明會報名表及徵展說明資料電子檔請至「桃園 MIT 網 <http://vsip.tycg.gov.tw/>下載專區下載。 參加(出席名單另附) 不參加

**報名止日：104 年 4 月 1 日(三)**

- 1.參展報名表及產品圖檔請 MAIL 至 taoyuantycg@gmail.com，並電詢「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商業發展科/賴小姐」**確認收取無誤**，電話：03-3322101 轉 5121、5122。
- 2.報名表需核印公司大小章，並請於 104 年 4 月 2 日前送達主辦單位，逾期視同放棄報名。
- 3.郵寄地址：330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一號一樓「經濟發展局/商業發展科/賴小姐」收。
- 4.諮詢窗口：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商業發展科，(03)332-2101，賴小姐(分機 5121)/呂小姐(分機 5121)

本公司承租「2015 桃園婦幼商品展」攤位，願遵守主辦單位之參展辦法、場地使用等相關規定，並同意自付一切法律賠償責任，如有違反情事，本公司同意接受「未來三年不得參加本項展覽」之規定辦理。

此 致 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負責人印鑑章：



公司印鑑章：



填表人簽章：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月 日



## 「2015 桃園婦幼商品展」徵展說明會

### 【廠商出席回條】

<b>廠商名稱</b>			
<b>連 絡 人</b>		<b>手 機</b>	
<b>公司電話</b>		<b>傳 真</b>	
<b>電子信箱</b>			
<p><b>內容勾選</b></p> <p><input type="checkbox"/>參加說明會，另安排參加人：_____、連絡電話：_____</p> <p><input type="checkbox"/>不克參加說明會，但會參與本次活動優惠</p> <p><input type="checkbox"/>不參加本屆活動</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或建議事項_____</p>			

\* 此出席回條請於 103 年 3 月 26 日(12:00)前傳真至「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傳真電話：

(03)334-5254，如有任何問題，歡迎電洽：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商業發展科/賴小姐，電話：03-3322101 轉 5121、5122。

\* 徵展說明日期/地點：

活動日期	時間	活動地點/地址	報名截止日
104 年 3 月 30 日(一)	10:00-11:30	桃園市政府/13 樓公訓中心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1 號 13 樓	<b>103 年 3 月 26 日(四)</b> <b>12:00</b>

徵展說明會流程：

時 間	議 程
09：40-10：00 (20 分)	廠商報到
10：00-10：10 (10 分)	主辦單位致詞
10：10-10：50 (40 分)	本活動相關計畫說明
10：50-11：30 (40 分)	Q & A
11：30-	快樂賦歸